



2026/2027 學年 潛能發展項目 - 招生章程

學部	☐ 中學部 ☒ 小學部
項目名稱	潛能—小提琴(小學部)
上課日期	由 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7 年 5 月 24 日 ☒ 逢週一 ☐ 逢週二 ☐ 逢週三 ☐ 逢週四 ☐ 逢週五 ☐ 逢週六
上課時間	☒ 星期一下午： <u>16:40 至 17:40</u>
負責導師	澳門弦樂協會(校外導師)
課程簡介	本課程旨在鞏固並提升學生在小提琴演奏方面的基本功、技巧掌握及音樂表現能力，讓具潛質的學生能在原有學習基礎上進一步發展。課程會針對持琴姿勢、按弦、音準、節奏、運弓、弓法變化、音色控制及簡單揉弦等技巧進行訓練，協助學生建立更穩固的演奏基礎。 課程亦會透過齊奏、二重奏及分聲部練習，培養學生的聆聽能力、合奏默契及音樂協調能力。學生在練習過程中會學習擔任不同演奏角色，例如旋律及伴奏，從而感受小提琴不同音色與聲部之間的配合，並加強與同儕之間的溝通與合作。 此外，課程會配合弦樂團及校內外演出需要，讓學生逐步熟悉舞台演奏、排練流程及團隊合作模式，累積表演經驗，提升自信心、個人修養及音樂審美能力。
目的	1. 為學生提供進一步發展小提琴演奏能力的訓練機會。 2. 鞏固學生的小提琴基本功，提升學生在音準、節奏、運弓、弓法變化、音色控制及揉弦等方面的演奏技巧。 3. 透過齊奏、二重奏及分聲部練習，培養學生的聆聽能力、合奏默契及團隊合作精神。 4. 讓學生在課堂中擔任不同演奏角色，感受旋律與伴奏之間的配合，加深對音樂層次及音色變化的理解。 5. 鼓勵學生參與校內外演出及交流活動，累積舞台經驗，提升自信心及成就感。 6. 協助學生鞏固已學樂曲，並於每學年逐步完成及掌握多首演奏曲目，為日後參與弦樂團排練及演出奠定基礎。



2026/2027 學年 潛能發展項目 - 招生章程

內容(大綱)	2026/2027 學年(或因比賽/表演前練習而調整教學主題)			
	週次	主題	週次	主題
	1-3	複習基本功	19-21	曲目練習(二重奏)
	4-6	左右手技巧增進練習	22-24	分組練習展示成果
	7-9	練習曲及手指練習教材的配合	25-27	皇家音樂學院 2 級歌練習
	10-12	換把練習 3 把	28-30	鈴木小提琴教材曲目練習
	13-15	皇家音樂學院 3 級音階練習	31-33	練團譜練習(齊奏)
	16-18	鈴木小提琴教材曲目練習 (齊奏)	34-35	練團譜練習(二重奏)
收生準則	- 具小提琴學習基礎，能掌握基本演奏姿勢、音準及節奏。 - 需參與指定曲目或音階測試。 - 具良好音樂感、聆聽能力及雙手協調能力。 - 願意接受合奏訓練。 - 透過演奏測試、音樂素質及合奏能力進行甄選。 備註： - 甄選對象包括老師推薦及自薦的學生。詳見「潛能班甄選說明及注意事項(小學部)」。 - 自薦學生須按報名表提交與項目相關的學習經驗資料，並按收生準則參與甄選。 - 錄取時會按甄選表現、學習態度、該潛能班名額及梯隊發展需要作綜合考量。			
評分準則	- 全學年出席率達 90%或以上。 - 全學年參與校內演出至少 2 次。 - 綜合評分達 80 分或以上，評分項目包括演奏姿勢、音準、節奏、運弓技巧、音樂表現及課堂表現。 - 連續兩年參與同一潛能並達標者，即可記錄於成績表中。			
其 他	學生需自備小提琴及文件夾			